

王城大道24号院是1979年交工入住的老房子，如今电线严重老化，居民忧心忡忡

# 电路改造受阻 我们何时能用上放心电？



负责区域：瀍河回族区



核心提示

□记者 郑凤玲 实习生 李琪

近日，王城大道24号院有47户居民给本报寄来一封信，反映他们的苦恼：小区因电线老化需要进行电路改造，然而，每户几百元的电费已经交了一年多了，院子里也挖了沟、埋了线，就差接线了，工程却戛然而止。这是怎么回事？

【小区居民】

## 电线老化频出事故，令人胆战心惊

8日上午，记者刚到王城大道24号院，十余位老人便围了上来，你一言我一语地诉说近几年因为电线老化给他们带来的烦恼。

80岁的胡女士说，去年国庆节前，她家一下子烧坏了一台电视机、一根电棒、三个电灯泡，吓得她现在天冷了也不敢开空调取暖。

王老先生说，今年春天，北楼一单元外的电表箱因超负荷起火，6个电表被烧坏。直到现在，电暖器、空调等大功率的电器平时都不能用，有时

电视机和电冰箱也不能同时开，不然就会跳闸。

据胡女士介绍，他们这个小区是1979年建成的，院里80%的居民都是退休职工。该小区当时是市供销社下属单位原市土特产副食品总公司的家属院，现在由鑫合资产有限公司管理，电费也是市供销社资产管理科代收，之后交给洛阳供电公司，由洛阳供电公司市中分局负责组织施工。

目前，该小区电力线路和设备均由物业维护管理，尚未移交洛阳供电公司。

【市园林局】

## 不同意在绿化带内安装变电箱

随后，记者联系了市供销社资产管理科工作人员张韶新，他赶到现场，对此事作了解释。

市供销社有6个家属院，去年接到市政府的电改通知后，其他5个家属院都已经完成电改。2010年，市供销社按照市政府的规定，将王城大道24号院67户居民的电改费用，代收代交到洛阳供电公司市中分局，由其负责组织施工。

今年5月，洛阳供电公司安排人员开始施工，在九都路北侧、王城大道东侧

(快车道与慢车道之间)绿化带内紧挨原有高压电缆分接箱的地方再安装同样大小的高压电缆分接箱一台(原有高压电缆分接箱接口已用完)，约占绿化带2平方米。

但是，市园林局不同意在绿化带内安装分接箱，不允许洛阳供电公司施工，王城大道24号院电路改造停工至今。

张韶新说，他们正在和市园林局协调此事，以便能尽快施工，确保该小区居民在最短时间内实现安全用电。

【供电公司】

## 提出第二种方案，可居民得等一两个月

听了张韶新的话，洛阳供电公司市中分局报装科科长曾新建表示，在王城大道东侧绿化带安装高压电缆分接箱的方案受到阻碍时，为解决安装问题，他们曾提出电改第二套方案：即从九都路南边申泰广场位置为王城大道“华泰王城”大楼(在王城大道24号院东隔壁)安装另一路供电线路(高层楼房供电为双回路电源)，待该线路接通后，可以利用该线路解决24号院电改高压电

缆分接箱安装问题，只是时间有些长，需等一到两个月。

曾新建说，他们到市规划局询问过，对方说，因为市政府计划近期对九都路进行改造，可能涉及王城大道，因此，现在即使将高压电缆分接箱装上，到时候还会拆迁。

24号院的老人则希望执行第一种方案，尽快协调好高压电缆分接箱的位置。

## 双方各执一词，事情怎么解决

记者就此事联系了市园林局绿化办主任赵保平。他说，绿化带属于公共设施，所以对在绿化带内安装高压电缆分接箱，他们比较谨慎。再加上以后九都路改造会涉及王城大道，所以，即使高压电缆分接箱装上了，到时候也要拆掉重建，这是对24号院居民不负责任。

对此，王城大道24号院的居民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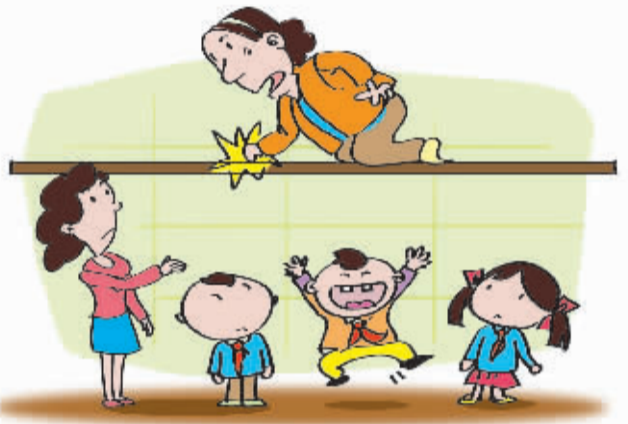
切地说，即使安好高压电缆分接箱后重建，也能解他们的燃眉之急，他们总算能先用上安全的电啊！

24号院的居民讲，如今院里已经有人私自接外面的电线了，他们害怕将来会因为私接电线或者电线老化而导致安全事故发生。

本报将继续关注此事。

## 楼下开办午托班，吵！楼上不满敲地板，烦！

相关部门表示若加盖部分属私搭乱建，应予以拆除；律师认为住宅商用不合法，主张权益不受侵害不能影响他人、损坏住房



绘图 吴芳

□记者 高亚恒

“楼上时不时敲地板，我实在是受不了了。”8日上午，家住西工区长乐街7号院的孙女士苦恼地向本报记者反映，从去年9月开始，在屋里经常能听到从楼上传来的类似木棍敲地板的噪音。最近几天晚上，孙女士入睡后都会被这样的噪音吵醒，给她的生活造成很大困扰。

## 楼下：楼上不时敲地板，影响了生活

随后，记者来到孙女士家。孙女士住在一栋两层的老式居民楼的一楼。由于住房紧邻西工区实验小学，孙女士就在家办了一个午托班，并且在屋前加盖了一个小房间，用来做厨房。

孙女士告诉记者，去年9月的一天，突然从楼上传来一阵无节奏的声响，像是有人拿木棍、铁锤等敲地板造成的。从那以后，不管是白天还是晚上，噪音总时不时响起。无奈的孙女士曾报警求助，民警出警后，楼上邻居却不承认他们曾敲过地板。

由于长时间受到震动，孙女士家天花板上的墙皮直往下掉，天花板上已经裸露出一片片的水泥楼板。孙女士还用手机将楼上敲地板的噪音录了下来。从手机中三段分别时长十多秒的录音中，能明显听到一阵无规律的敲击声。

对于邻居的行为，孙女士感到非常气愤和无奈，她希望邻居不要再干扰自己的生活。

## 楼上：楼下开办午托班，噪音受不了

随后，记者到楼上的张先生家了解情况。一见面，60多岁的张先生和其爱人张女士就忍不住诉起苦来。

张女士说，大约3年前，孙女士开始在一楼进行装修，准备开办午托班。在装修的三个月时间里，张女士和爱人一直忍受着楼下钻孔、拉土等发出的噪音。并且，午托班开办以后，张女士平时总能听到楼下有人拿东西撞墙发出的声音。

张女士表示，平日里对楼下邻居的这些不满在她和爱人心中越积越深，双方因此多

次发生争执。去年9月，双方矛盾升级，于是，张女士开始用塑料水管敲地板。张女士表示，敲地板的声音根本不大，这也只是为了警告楼下，希望她能加盖的房间拆掉，不要再办午托班了。

## 相关部门：如属私搭乱建，将予以拆除

记者就孙女士在家中开办午托班一事咨询了相关部门。市城乡规划局相关人员表示，居民没有经过相关部门批准而私自自在小区中加盖的房屋，属于私搭乱建。他说，对此，孙女士所在区的相关部门若调查认定，应予以拆除。

## 律师表态：楼下住宅商用不合法，楼上维权方式也不当

河南大进律师事务所律师邵志强表示，首先，孙女士加盖房间、在住宅内开办午托班的做法是不合法的，应当尽快恢复其房屋的住宅用途并拆除加盖部分。

其次，张女士用敲地板表达不满的行为也是错误的。如果孙女士的行为对楼上张女士一家的生活造成困扰，张女士可以向物业公司或相关部门主张自己的权益不受侵害，但不能采取影响他人、损坏住房的方式。

## 学者意见：相互多理解，协商好解决

俗话说“冤家宜解不宜结”，社会学者、洛阳师范学院的安锋表示，邻里之间在生活中出现矛盾、摩擦，双方应本着相互理解的态度协商解决问题，而不应该“以暴制暴”。

安锋说，遇到此类情况时，业主委员会、社区等可作为中间人出面调解，以社区、小区或者楼栋为单位，形成邻里之间相处的书面规定，逐步完善管理程序。作为经营者，首先要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开展业务，为自己牟利的同时切忌扰民。经营者应该主动想办法解决可能会影响周围居民正常生活的问题，并努力与邻居搞好关系。作为居民，应本着理解的态度进行协商，如协商不成，可向相关部门反映。